附件4

推免生综合测评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分内容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得分** |
| 1 | 思想政治（5分） | 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和诚实守信。 |  |
| 2 | 学分绩点(20分) | 本科阶段学业学分加权平均分 |  |
| 3 | 发表论文（15） | 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及以上（15分） |  |
| 以第二、第三作者在核心期刊或以第一作者在非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及以上（10分） |
| 以其他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及以上（5分） |
| 4 | 主持参与项目(15分) | 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及以上（15分） |  |
| 主持自治区级项目1项及以上（10分） |
| 主持校级项目1项及以上（5分） |
| 5 | 获奖证书（5） | 自治区及以上获奖证书1项及以上（5分） |  |
| 校级以上证书1项及以上（4分） |
| 院级以上证书1项及以上（3分） |
| 6 | 语言证书（15） | 通过CET-6/MHK四级甲（15分） |  |
| 通过CET-4/MHK三级甲（10分） |
| 7 | 社会活动（5） | 志愿服务或未列在内的其他活动（5分） |  |
| 8 | 综合考核（15分） | 申请人须准备5-6分钟的PPT进行汇报 |  |
| 9 | 专业考核(5分） | 在线随机抽取专业题回答 |  |
| 总分 |  |

注：以上单项得分只取最高项得分，不累计计分。